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况

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99,153,521.69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-499,153,521.69元，实收股本160,020,00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出现上述情形时，应当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。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已经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鉴于公司董事会拟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董事会决定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2023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138,560,746.45元，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499,153,521.69元，公司业绩出现亏损，主要原因如下：

1、环保改性材料业务：因环保改性材料业务国内市场萎缩，公司调整对该板块业务的生产经营计划，致使该板块业务规模下降；同时，该板块业务调整过程中产生的人员安置费用、设备处置亏损等较大；

2、汽车配件业务：因汽车整车市场竞争加剧，汽车零部件价格下降，原材料价

格高企，2023年度该业务经营情况不及预期；

3、光伏新能源业务：2023年，随着公司山东枣庄生产基地投产、产量爬坡及订单逐步交付，公司光伏新能源业务收入不断提高。但由于该板块业务依然处于建设投入期，前期费用较高，规模效应暂未显现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1、坚定以高转化率、低成本、稳定品质的异质结电池和组件为主，大力拓展市场；引进高素质人才，加强研发团队建设、加大对技术研究和新产品研发的资源投入，加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校的研发合作，增强公司研发力。以技术创新为驱动，优化生产工艺和技术研发，通过创造和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2、2024年，公司将在稳步提升山东枣庄基地一期异质结组件产能的基础上，加快山东枣庄、安徽泗县两大基地的建设，实现HJT电池片与组件全面投产，稳步实现基地达产达销。

3、公司将通过处置部分低效和无效的资产，优化债务结构，逐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，保持合理的现金储备，增强公司的流动性。

4、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，强化风险控制能力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